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1）

项目名称：2025年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第二批）（ZGTZZB2025-0508）-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	浙江省检验检测科学技术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1	商务	承担过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以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日期为准），本项最高得6分。 承担过国家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的：3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3分。 承担过省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2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2分。 承担过地市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1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1分。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以及科研项目文字性成果或标准制修订的文字性成果等材料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1.2	商务	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得1分。 （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	0.0	1.0	1.0	1.0
1.3	商务	2022年6月1日（含）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或合同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0-1	1.0	1.0	1.0	1.0
2.1	技术	针对性提出所检测食品(含农产品)的抽检工作计划(包括抽检任务安排、抽检分离样品交接方案、抽检人员、设备安排及每月工作进度安排等)： 1、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十分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非常详尽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8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比较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比较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比较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6.4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基本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详细的介绍)，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4.8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简单(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3.2分； 5、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不够完整详实(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1.6分； 6、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0-8	6.4	4.8	4.8	4.8
2.2	技术	针对承检任务的质量控制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3.4	3.4	3.4
2.3	技术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抽检档案管理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3.4	5.2	3.4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1	商务	1、投标人同时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和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 2、仅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或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其中一项的得1分； 3、缺项不得分。 (需同时提供冷库/冷藏箱照片、购买设备发票（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3.2	商务	满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抽样工具和车辆、特殊贮存条件要求的运输设备、等情况： 1、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食品专用采样车，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2分； 2、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的食品抽样冷链车的得1分； 3、具有移动摄像记录仪设备的，每提供一台，得0.2分，最高得1分。 4、不具有相应设备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应同时包含设备编号照片、车辆牌照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具有的满足食品安全检测必备的仪器设备(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液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PCR仪、酶标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具备一台得0.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及对应的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购置合同（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及计量检定校准证书。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一致的不得分。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4.1	技术	投标人具有食品领域CNAS资质认定或CATL资质认证的，得2分。 (需提供取得的检测能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0-2	2.0	2.0	2.0	2.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CMA资质附表中的项目与采购文件中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检测方法依据《2025版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及时有效)》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比较： 1、检测项目资质能力覆盖率达100%的，得8分； 2、因投标人CMA资质、致使未能按照采购文件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进行全项目检测的，缺1个食品细类（四级）扣1分，扣完为止。 （要求在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结尾处以附件形式提供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标注页码；按抽检清单格式，编制CMA资质对项目覆盖情况，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的页码和序号，便于查证；同时填写检测项目资质缺项表，上述表格均需加盖公章）	0-8	8.0	8.0	8.0	8.0
5.1	技术	配备的授权签字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级职称得2分、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0.0	0.0	1.0
5.2	技术	1、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3分，最高得3分； 2、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同等能力，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3、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检测岗位，且已满3年的工作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最高得2分。 4、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审查员、食品相关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5、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以上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3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9	6.6	3.3	5.7	7.8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3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浙江省政务服务系统“双随机”平台对本项目进行抽样服务的一线抽样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抽样岗位且已满2年的工作人员，参与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的每提供1个人得0.4分，最高得2分；有2年以上参与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人得0.2分，最高得1分。 （注：抽样人员不得与检测人员重复，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相应抽样单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抽样人员工作证及培训记录、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只计算1次。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1.6	2.0	2.0
6.1	技术	抽检应急处理能力(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时，设备、仪器、抽样运输设备或冷藏冷冻设施损坏时，疫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时等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非常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内容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的得8分； 2、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的得6分； 3、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得4分； 4、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不够详细，以上四项有漏项的得2分； 5、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	0-8	6.0	4.0	6.0	4.0
6.2	技术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市级以上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抽检(应急抽检)服务的，得1分。 （需提供食安委成员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6.3	技术	应急响应：根据本项目需求特殊性，需处理应急食品抽样检测，承诺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为自接到应急通知开始计算至样品送达实验室时间）科学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1、应急响应时间≤2小时得2分； 2、2小时<应急响应时间≤4小时得1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399号）与检验机构之间路线时间证明材料，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时间显示，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1.0	1.0	1.0	1.0
7	商务	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比对或能力验证情况获得的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2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内相关机构组织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0.5分，最高得3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盲样考核、备样复测结果进行打分，盲样考核结果为一次通过且备样复测结果为满意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能力验证项目应是食品领域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能力验证证书、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7	7.0	7.0	5.0	7.0
8	商务	诚信经营：投标人承诺近三年（2022年-2024年）在食品检测领域未被监管单位因工作质量问题通报过的得4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采购人有权核查承诺函的真伪性，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递交虚假承诺，有权上报财政其中标无效并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	0-4	4.0	4.0	4.0	4.0
9	商务	服务满意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日期为准）业主方对其履约行为的满意度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等同于优的得0.3分，最高得3分。 （须同时提供满意度评价报告扫描件及所服务项目的完整服务合同，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3	2.4	3.0	1.8	3.0
合计			0-90	74.2	66.5	69.9	72.4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2）

项目名称：2025年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第二批）（ZGTZZB2025-0508）-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	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1	商务	承担过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以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日期为准），本项最高得6分。 承担过国家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的：3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3分。 承担过省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2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2分。 承担过地市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1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1分。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以及科研项目文字性成果或标准制修订的文字性成果等材料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1.2	商务	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得1分。 （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	0.0	1.0	1.0	1.0
1.3	商务	2022年6月1日（含）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或合同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0-1	1.0	1.0	1.0	1.0
2.1	技术	针对性提出所检测食品(含农产品)的抽检工作计划(包括抽检任务安排、抽检分离样品交接方案、抽检人员、设备安排及每月工作进度安排等)： 1、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十分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非常详尽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8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比较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比较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比较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6.4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基本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详细的介绍)，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4.8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简单(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3.2分； 5、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不够完整详实(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1.6分； 6、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0-8	6.4	6.4	4.8	4.8
2.2	技术	针对承检任务的质量控制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5.2	5.2	3.4	3.4
2.3	技术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抽检档案管理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5.2	5.2	5.2	3.4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1	商务	1、投标人同时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和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 2、仅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或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其中一项的得1分； 3、缺项不得分。 (需同时提供冷库/冷藏箱照片、购买设备发票（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3.2	商务	满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抽样工具和车辆、特殊贮存条件要求的运输设备、等情况： 1、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食品专用采样车，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2分； 2、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的食品抽样冷链车的得1分； 3、具有移动摄像记录仪设备的，每提供一台，得0.2分，最高得1分。 4、不具有相应设备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应同时包含设备编号照片、车辆牌照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具有的满足食品安全检测必备的仪器设备(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液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PCR仪、酶标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具备一台得0.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及对应的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购置合同（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及计量检定校准证书。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一致的不得分。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4.1	技术	投标人具有食品领域CNAS资质认定或CATL资质认证的，得2分。 (需提供取得的检测能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0-2	2.0	2.0	2.0	2.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CMA资质附表中的项目与采购文件中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检测方法依据《2025版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及时有效)》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比较： 1、检测项目资质能力覆盖率达100%的，得8分； 2、因投标人CMA资质、致使未能按照采购文件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进行全项目检测的，缺1个食品细类（四级）扣1分，扣完为止。 （要求在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结尾处以附件形式提供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标注页码；按抽检清单格式，编制CMA资质对项目覆盖情况，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的页码和序号，便于查证；同时填写检测项目资质缺项表，上述表格均需加盖公章）	0-8	8.0	8.0	8.0	8.0
5.1	技术	配备的授权签字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职称得2分、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0.0	0.0	1.0
5.2	技术	1、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3分，最高得3分； 2、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同等能力，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3、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检测岗位，且已满3年的工作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最高得2分。 4、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审查员、食品相关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5、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以上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3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9	6.6	3.3	5.7	7.8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3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浙江省政务服务系统“双随机”平台对本项目进行抽样服务的一线抽样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抽样岗位且已满2年的工作人员，参与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的每提供1个人得0.4分，最高得2分；有2年以上参与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人得0.2分，最高得1分。 （注：抽样人员不得与检测人员重复，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相应抽样单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抽样人员工作证及培训记录、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只计算1次。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1.6	2.0	2.0
6.1	技术	抽检应急处理能力(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时，设备、仪器、抽样运输设备或冷藏冷冻设施损坏时，疫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时等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非常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内容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的得8分； 2、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的得6分； 3、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得4分； 4、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不够详细，以上四项有漏项的得2分； 5、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	0-8	6.0	6.0	6.0	6.0
6.2	技术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市级以上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抽检(应急抽检)服务的，得1分。 （需提供食安委成员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6.3	技术	应急响应：根据本项目需求特殊性，需处理应急食品抽样检测，承诺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为自接到应急通知开始计算至样品送达实验室时间）科学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1、应急响应时间≤2小时得2分； 2、2小时<应急响应时间≤4小时得1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399号）与检验机构之间路线时间证明材料，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时间显示，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1.0	1.0	1.0	1.0
7	商务	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比对或能力验证情况获得的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2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内相关机构组织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0.5分，最高得3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盲样考核、备样复测结果进行打分，盲样考核结果为一次通过且备样复测结果为满意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能力验证项目应是食品领域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能力验证证书、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7	7.0	7.0	5.0	7.0
8	商务	诚信经营：投标人承诺近三年（2022年-2024年）在食品检测领域未被监管单位因工作质量问题通报过的得4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采购人有权核查承诺函的真伪性，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递交虚假承诺，有权上报财政其中标无效并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	0-4	4.0	4.0	4.0	4.0
9	商务	服务满意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日期为准）业主方对其履约行为的满意度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等同于优的得0.3分，最高得3分。 （须同时提供满意度评价报告扫描件及所服务项目的完整服务合同，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3	2.4	3.0	1.8	3.0
合计			0-90	77.8	73.7	69.9	74.4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3）

项目名称：2025年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第二批）（ZGTZZB2025-0508）-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	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1	商务	承担过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以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日期为准），本项最高得6分。 承担过国家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的：3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3分。 承担过省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2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2分。 承担过地市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1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1分。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以及科研项目文字性成果或标准制修订的文字性成果等材料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1.2	商务	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得1分。 （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	0.0	1.0	1.0	1.0
1.3	商务	2022年6月1日（含）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或合同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0-1	1.0	1.0	1.0	1.0
2.1	技术	针对性提出所检测食品(含农产品)的抽检工作计划(包括抽检任务安排、抽检分离样品交接方案、抽检人员、设备安排及每月工作进度安排等)： 1、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十分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非常详尽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8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比较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比较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比较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6.4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基本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详细的介绍)，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4.8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简单(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3.2分； 5、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不够完整详实(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1.6分； 6、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0-8	4.8	6.4	4.8	6.4
2.2	技术	针对承检任务的质量控制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5.2	3.4	3.4
2.3	技术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抽检档案管理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3.4	3.4	3.4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1	商务	1、投标人同时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和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 2、仅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或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其中一项的得1分； 3、缺项不得分。 (需同时提供冷库/冷藏箱照片、购买设备发票（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3.2	商务	满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抽样工具和车辆、特殊贮存条件要求的运输设备、等情况： 1、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食品专用采样车，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2分； 2、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的食品抽样冷链车的得1分； 3、具有移动摄像记录仪设备的，每提供一台，得0.2分，最高得1分。 4、不具有相应设备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应同时包含设备编号照片、车辆牌照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具有的满足食品安全检测必备的仪器设备(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液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PCR仪、酶标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具备一台得0.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及对应的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购置合同（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及计量检定校准证书。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一致的不计分。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4.1	技术	投标人具有食品领域CNAS资质认定或CATL资质认证的，得2分。 (需提供取得的检测能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0-2	2.0	2.0	2.0	2.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CMA资质附表中的项目与采购文件中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检测方法依据《2025版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及时有效)》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比较： 1、检测项目资质能力覆盖率达100%的，得8分； 2、因投标人CMA资质、致使未能按照采购文件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进行全项目检测的，缺1个食品细类（四级）扣1分，扣完为止。 （要求在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结尾处以附件形式提供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标注页码；按抽检清单格式，编制CMA资质对项目覆盖情况，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的页码和序号，便于查证；同时填写检测项目资质缺项表，上述表格均需加盖公章）	0-8	8.0	8.0	8.0	8.0
5.1	技术	配备的授权签字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职称得2分、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0.0	0.0	1.0
5.2	技术	1、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3分，最高得3分； 2、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同等能力，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3、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检测岗位，且已满3年的工作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最高得2分。 4、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审查员、食品相关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5、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以上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3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9	6.6	3.3	5.7	7.8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3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浙江省政务服务系统“双随机”平台对本项目进行抽样服务的一线抽样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抽样岗位且已满2年的工作人员，参与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的每提供1个人得0.4分，最高得2分；有2年以上参与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人得0.2分，最高得1分。 （注：抽样人员不得与检测人员重复，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相应抽样单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抽样人员工作证及培训记录、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只计算1次。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1.6	2.0	2.0
6.1	技术	抽检应急处理能力(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时，设备、仪器、抽样运输设备或冷藏冷冻设施损坏时，疫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时等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非常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内容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的得8分； 2、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的得6分； 3、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得4分； 4、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不够详细，以上四项有漏项的得2分； 5、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	0-8	6.0	4.0	4.0	6.0
6.2	技术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市级以上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抽检(应急抽检)服务的，得1分。 （需提供食安委成员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6.3	技术	应急响应：根据本项目需求特殊性，需处理应急食品抽样检测，承诺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为自接到应急通知开始计算至样品送达实验室时间）科学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1、应急响应时间≤2小时得2分； 2、2小时<应急响应时间≤4小时得1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399号）与检验机构之间路线时间证明材料，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时间显示，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1.0	1.0	1.0	1.0
7	商务	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比对或能力验证情况获得的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2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内相关机构组织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0.5分，最高得3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盲样考核、备样复测结果进行打分，盲样考核结果为一次通过且备样复测结果为满意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能力验证项目应是食品领域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能力验证证书、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7	7.0	7.0	5.0	7.0
8	商务	诚信经营：投标人承诺近三年（2022年-2024年）在食品检测领域未被监管单位因工作质量问题通报过的得4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采购人有权核查承诺函的真伪性，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递交虚假承诺，有权上报财政其中标无效并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	0-4	4.0	4.0	4.0	4.0
9	商务	服务满意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日期为准）业主方对其履约行为的满意度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等同于优的得0.3分，最高得3分。 （须同时提供满意度评价报告扫描件及所服务项目的完整服务合同，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3	2.4	3.0	1.8	3.0
合计			0-90	72.6	69.9	66.1	76.0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4）

项目名称：2025年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第二批）（ZGTZZB2025-0508）-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	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1	商务	承担过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以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日期为准），本项最高得6分。 承担过国家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的：3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3分。 承担过省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2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2分。 承担过地市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1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1分。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以及科研项目文字性成果或标准制修订的文字性成果等材料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1.2	商务	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得1分。 （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	0.0	1.0	1.0	1.0
1.3	商务	2022年6月1日（含）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或合同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0-1	1.0	1.0	1.0	1.0
2.1	技术	针对性提出所检测食品(含农产品)的抽检工作计划(包括抽检任务安排、抽检分离样品交接方案、抽检人员、设备安排及每月工作进度安排等)： 1、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十分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非常详尽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8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比较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比较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比较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6.4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基本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详细的介绍)，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4.8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简单(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3.2分； 5、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不够完整详实(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1.6分； 6、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0-8	6.4	6.4	4.8	6.4
2.2	技术	针对承检任务的质量控制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5.2	5.2	3.4	5.2
2.3	技术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抽检档案管理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5.2	5.2	5.2	3.4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1	商务	1、投标人同时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和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 2、仅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或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其中一项的得1分； 3、缺项不得分。 (需同时提供冷库/冷藏箱照片、购买设备发票（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3.2	商务	满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抽样工具和车辆、特殊贮存条件要求的运输设备、等情况： 1、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食品专用采样车，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2分； 2、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的食品抽样冷链车的得1分； 3、具有移动摄像记录仪设备的，每提供一台，得0.2分，最高得1分。 4、不具有相应设备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应同时包含设备编号照片、车辆牌照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具有的满足食品安全检测必备的仪器设备(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液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PCR仪、酶标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具备一台得0.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及对应的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购置合同（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及计量检定校准证书。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一致的不得分。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4.1	技术	投标人具有食品领域CNAS资质认定或CATL资质认证的，得2分。 (需提供取得的检测能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0-2	2.0	2.0	2.0	2.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CMA资质附表中的项目与采购文件中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检测方法依据《2025版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及时有效)》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比较： 1、检测项目资质能力覆盖率达100%的，得8分； 2、因投标人CMA资质、致使未能按照采购文件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进行全项目检测的，缺1个食品细类（四级）扣1分，扣完为止。 （要求在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结尾处以附件形式提供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标注页码；按抽检清单格式，编制CMA资质对项目覆盖情况，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的页码和序号，便于查证；同时填写检测项目资质缺项表，上述表格均需加盖公章）	0-8	8.0	8.0	8.0	8.0
5.1	技术	配备的授权签字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职称得2分、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0.0	0.0	1.0
5.2	技术	1、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3分，最高得3分； 2、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同等能力，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3、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检测岗位，且已满3年的工作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最高得2分。 4、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审查员、食品相关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5、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以上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3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9	6.6	3.3	5.7	7.8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3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浙江省政务服务系统“双随机”平台对本项目进行抽样服务的一线抽样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抽样岗位且已满2年的工作人员，参与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的每提供1个人得0.4分，最高得2分；有2年以上参与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人得0.2分，最高得1分。 （注：抽样人员不得与检测人员重复，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相应抽样单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抽样人员工作证及培训记录、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只计算1次。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1.6	2.0	2.0
6.1	技术	抽检应急处理能力(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时，设备、仪器、抽样运输设备或冷藏冷冻设施损坏时，疫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时等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非常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内容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的得8分； 2、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的得6分； 3、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得4分； 4、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不够详细，以上四项有漏项的得2分； 5、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	0-8	6.0	6.0	6.0	6.0
6.2	技术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市级以上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抽检(应急抽检)服务的，得1分。 （需提供食安委成员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6.3	技术	应急响应：根据本项目需求特殊性，需处理应急食品抽样检测，承诺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为自接到应急通知开始计算至样品送达实验室时间）科学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1、应急响应时间≤2小时得2分； 2、2小时<应急响应时间≤4小时得1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399号）与检验机构之间路线时间证明材料，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时间显示，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1.0	1.0	1.0	1.0
7	商务	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比对或能力验证情况获得的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2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内相关机构组织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0.5分，最高得3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盲样考核、备样复测结果进行打分，盲样考核结果为一次通过且备样复测结果为满意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能力验证项目应是食品领域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能力验证证书、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7	7.0	7.0	5.0	7.0
8	商务	诚信经营：投标人承诺近三年（2022年-2024年）在食品检测领域未被监管单位因工作质量问题通报过的得4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采购人有权核查承诺函的真伪性，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递交虚假承诺，有权上报财政其中标无效并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	0-4	4.0	4.0	4.0	4.0
9	商务	服务满意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日期为准）业主方对其履约行为的满意度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等同于优的得0.3分，最高得3分。 （须同时提供满意度评价报告扫描件及所服务项目的完整服务合同，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3	2.4	3.0	1.8	3.0
合计			0-90	77.8	73.7	69.9	77.8

专家（签名）：

技术商务评分明细（专家5）

项目名称：2025年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项目（第二批）（ZGTZZB2025-0508）-标项3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项目内容	分值范围	海检检测（浙江）有限公司	宁波海关技术中心	浙江省检验检疫科学技术研究院	浙江公正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1.1	商务	承担过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工作情况（以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日期为准），本项最高得6分。 承担过国家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的：3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3分。 承担过省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2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2分。 承担过地市级食品安全或检测相关的课题、标准制修订研究：1分；如担任项目主要负责人或标准制定第一起草人的，再加1分。 （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相关部门的科研立项书或委托书，以及科研项目文字性成果或标准制修订的文字性成果等材料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有效证明文件的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1.2	商务	进入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卫健委和农业部共同公布食品复检机构名录的，得1分。 （需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0-1	0.0	1.0	1.0	1.0
1.3	商务	2022年6月1日（含）至今，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1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任务委托书或合同等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时间以证明材料时间为准。）	0-1	1.0	1.0	1.0	1.0
2.1	技术	针对性提出所检测食品(含农产品)的抽检工作计划(包括抽检任务安排、抽检分离样品交接方案、抽检人员、设备安排及每月工作进度安排等)： 1、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十分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非常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非常详尽且具有良好的操作性)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8分； 2、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比较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比较详细的介绍)，合理(能很好地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比较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6.4分； 3、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基本完整详实(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有详细的介绍)，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4.8分； 4、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简单(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3.2分； 5、投标人所提供的内容不够完整详实(以上事项有漏项)，合理(基本能满足采购需求)、规范(措施基本详尽且具有操作性)且贴合本项目实际的得1.6分； 6、未提供相关内容的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0-8	4.8	6.4	6.4	4.8
2.2	技术	针对承检任务的质量控制方案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5.2	5.2	3.4
2.3	技术	针对投标人提供的抽检档案管理制度、检验责任追究制度等方面的情况进行打分： 1、方案、措施描述非常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且完全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7分； 2、方案描述较全面、专业，条款、明细十分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5.2分； 3、方案描述一般，条款、明细基本清晰，大部分贴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情况的得3.4分； 4、方案简单、片面，条款不够清晰的得1.7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或提供的方案内容完全不符合、不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0-7	3.4	3.4	3.4	3.4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3.1	商务	1、投标人同时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和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2分； 2、仅具备(含租赁时间18个月以上的长期租赁)冷藏或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其中一项的得1分； 3、缺项不得分。 (需同时提供冷库/冷藏箱照片、购买设备发票（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2.0	2.0	2.0
3.2	商务	满足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抽样工具和车辆、特殊贮存条件要求的运输设备、等情况： 1、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食品专用采样车，每提供一辆得0.5分，最高得2分； 2、投标人具有(含1年以上长期租赁)的食品抽样冷链车的得1分； 3、具有移动摄像记录仪设备的，每提供一台，得0.2分，最高得1分。 4、不具有相应设备的不得分。 证明材料应同时包含设备编号照片、车辆牌照照片、行驶证原件扫描件及购置合同或购置发票（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4	4.0	4.0	4.0	4.0
3.3	商务	投标人具有的满足食品安全检测必备的仪器设备(气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液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PCR仪、酶标仪、离子色谱仪、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每具备一台得0.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同时提供设备清单及对应的设备照片、购置发票或购置合同（合同或发票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及计量检定校准证书。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一致的不得分。如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租赁服务期须涵盖本项目服务期。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6	6.0	6.0	6.0	6.0
4.1	技术	投标人具有食品领域CNAS资质认定或CATL资质认证的，得2分。 (需提供取得的检测能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0-2	2.0	2.0	2.0	2.0
4.2	技术	根据投标人CMA资质附表中的项目与采购文件中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检测方法依据《2025版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及时有效)》中规定的方法）进行比较： 1、检测项目资质能力覆盖率达100%的，得8分； 2、因投标人CMA资质、致使未能按照采购文件所涉及产品类别的具体检测项目要求进行全项目检测的，缺1个食品细类（四级）扣1分，扣完为止。 （要求在商务技术文件部分的结尾处以附件形式提供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并标注页码；按抽检清单格式，编制CMA资质对项目覆盖情况，每个单项需指明在CMA资质附表原件扫描件的页码和序号，便于查证；同时填写检测项目资质缺项表，上述表格均需加盖公章）	0-8	8.0	8.0	8.0	8.0
5.1	技术	配备的授权签字人具有与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如质量检测专业、食品检测专业、理化分析专业、质量专业等，非相关专业或未能体现相关专业的人员不计）正高职称得2分、高级职称得1分，其他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0.0	0.0	1.0
5.2	技术	1、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含副高)，每提供1人得0.3分，最高得3分； 2、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具有食品质量检测相关专业中级职称或同等能力，每提供1人得0.2分，最高得2分； 3、配备的一线检测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检测岗位，且已满3年的工作人员，每提供1人得0.1分，最高得2分。 4、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审查员、食品相关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的每提供1人得0.5分，最高得1分，其他不得分。 5、项目团队中（含项目负责人）具有省级以上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员的得1分。 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职称证书原件清晰扫描件，3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9	6.6	3.3	5.7	7.8

技术商务资信评分明细表

5.3	技术	投标人拟投入浙江省政务服务系统“双随机”平台对本项目进行抽样服务的一线抽样人员在本单位从事一线食品安全抽样岗位且已满2年的工作人员，参与省级及以上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的每提供1个人得0.4分，最高得2分；有2年以上参与地市级市场监管部门部署的食品安全抽检任务抽样工作经验的每提供1个人得0.2分，最高得1分。 （注：抽样人员不得与检测人员重复，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相应抽样单扫描件、劳动合同扫描件、抽样人员工作证及培训记录、投标人为项目相关人员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2年工作经历须提供劳动合同扫描件，上述资料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材料不予计分，同一人员只计算1次。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2.0	1.6	2.0	2.0
6.1	技术	抽检应急处理能力(如突发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时，设备、仪器、抽样运输设备或冷藏冷冻设施损坏时，疫情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发生时等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进行综合评分： 1、具有非常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内容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的得8分； 2、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且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的得6分； 3、具有比较详细的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以上事项均有提及得4分； 4、应急处理服务机制不够详细，以上四项有漏项的得2分； 5、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完全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的不得分。	0-8	6.0	6.0	6.0	6.0
6.2	技术	提供近三年（2022-2024）市级以上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的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抽检(应急抽检)服务的，得1分。 （需提供食安委成员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及相关佐证材料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0-1	1.0	1.0	1.0	1.0
6.3	技术	应急响应：根据本项目需求特殊性，需处理应急食品抽样检测，承诺应急响应时间（应急响应时间为自接到应急通知开始计算至样品送达实验室时间）科学性、可行性进行打分： 1、应急响应时间≤2小时得2分； 2、2小时<应急响应时间≤4小时得1分； 3、其余情况不得分。 (投标人须提供台州市市场监管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心大道399号）与检验机构之间路线时间证明材料，提供电子地图截图及时间显示，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2	1.0	1.0	1.0	1.0
7	商务	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际相关机构组织的食品检测项目的实验室比对或能力验证情况获得的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1分，最高得2分； 2、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国内相关机构组织的实验室能力验证情况获得满意结果次数进行打分：每提供一个证明材料得0.5分，最高得3分。 3、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近3年参与各级市场监管部门组织的盲样考核、备样复测结果进行打分，盲样考核结果为一次通过且备样复测结果为满意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能力验证项目应是食品领域的，以投标人提供的能力验证证书、市场监管部门通报文件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7	7.0	7.0	5.0	7.0
8	商务	诚信经营：投标人承诺近三年（2022年-2024年）在食品检测领域未被监管单位因工作质量问题通报过的得4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格式自拟。未提供不得分，采购人有权核查承诺函的真伪性，如中标后发现投标人递交虚假承诺，有权上报财政其中标无效并依法追究其相应责任。）	0-4	4.0	4.0	4.0	4.0
9	商务	服务满意度评价：投标人提供近三年（自2022年5月1日至今）（以评价意见表落款日期为准）业主方对其履约行为的满意度评价报告，每提供一份满意度评价等同于优的得0.3分，最高得3分。 （须同时提供满意度评价报告扫描件及所服务项目的完整服务合同，未提供或缺项均不得分。）	0-3	2.4	3.0	1.8	3.0
合计			0-90	72.6	71.9	71.5	74.4

专家（签名）：